

## 投资账户合规声明书

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：

本人已恪尽对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账户设立审核的职责，现确认如下事项，并承担相应的合规责任：

一、投资账户设立和账户管理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家政策以及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；

二、投资账户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，不侵害投保人、被保险人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；

三、公司设立独立的投资账户资金账户和投资账户账套，各账户资金单独运作，投资账户独立性内控保障合法合规，并托管在符合相关要求的商业银行；

四、除账户建立初期，为建立该账户而发生的现金转移外，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与公司的其他资产之间、投资账户之间，不存在发生买卖、交易、财产转移和利益输送行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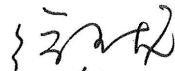
合规负责人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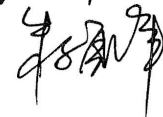
财务负责人：



总精算师：



投资负责人：



2014年4月17日